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3-83
债券代码:127015,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希望转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万元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9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在使用期间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1,000.00万元人民币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3年9月4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201 证券简称:生物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62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64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问题。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问询函》的要求,对《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回复,回复内容将通过临时公告方式及时披露,并通过上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上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五日

证券代码:605376 证券简称:博迁新材 公告编号:2023-063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84号)(以下简称“批复文件”),批复文件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5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更新财务数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93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鉴于公司已于2023年8月26日披露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进行了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88606 证券简称:奥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3-049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3年8月31日,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2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9日和2023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48)。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3年8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88115 证券简称:思林杰 公告编号:2023-039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3)。截至2023年8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回购公司股份。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48.96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及时披露相关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截至2023年8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回购公司股份。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9月05日

证券代码:603589 证券简称:口子窖 公告编号:2023-039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刘安省先生持有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份数量为69,973,52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1.66%;本次质押6,090,000股后,刘安省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42,883,9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61.29%。

●刘安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52,063,71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2.01%;本次质押6,090,000股后,刘安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53,017,7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21.03%。

本公司于2023年9月4日收到刘安省先生办理股票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刘安省先生于2023年9月4日将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6,09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02%)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该业务的初始交易日为2023年9月4日,购回交易日为2024年9月3日。上述质押已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

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数量(股)	质押股份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刘安省	是	6,090,000	无限售流通股	否	2023年9月4日	2024年9月3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2%	1.02%	偿还债务

二、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徐进、刘安省及一致行动人张国强、徐钦祥、朱成寅、范博、周图亮、段炼、黄绍刚(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252,063,71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2.01%,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尚质押本公司股份53,017,700股,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21.03%,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84%,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合计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股)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徐进	109,568,568	18.26%					–	–	–	–
刘安省	69,973,529	11.66%	36,793,900	42,883,900	17.01%	7.15%	–	–	–	–
范博	10,965,476	1.83%					–	–	–	–
张国强	9,095,518	1.52%	–	–	–	–	–	–	–	–
徐钦祥	9,976,331	1.66%	–	–	–	–	–	–	–	–
朱成寅	10,555,202	1.76%	5,133,700	5,133,700	2.04%	0.86%	–	–	–	–
周图亮	9,976,331	1.66%	–	–	–	–	–	–	–	–
段炼	9,541,014	1.59%	–	–	–	–	–	–	–	–
黄绍刚	12,411,743	2.07%	5,000,100	5,000,100	1.98%	0.83%	–	–	–	–
合计	252,063,712	42.01%	46,927,700	53,017,700	21.03%	8.84%	–	–	–	–

三、其他说明

本次质押主要系个人原因。刘安省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包括其自有资金及其投资收益等,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实质性资金偿还风险;本次质押后,不会引起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对其所持公司股份的表决权的转移,也不会影响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控制权,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3589 证券简称:口子窖 公告编号:2023-038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3,5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尊享版183天期第1号

●委托理财期限:2023年9月4日至2024年3月4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经理层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一、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3,5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19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5年6月18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6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8,628,654.0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91,371,345.93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已更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6月24日出具《验资报告》(会验字[2015]2901号)审验,前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是否符合计划	项目进度(%)
优质白酒陈化老熟和存储项目	是	19,725.31	7,042.18	7,042.18	是	100.00
优质白酒酿造技改项目	是	27,624.96	12,932.91	12,932.91	是	100.00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12,832.06	12,832.06	11,233.51	是	87.54
包装生产线技改项目	是	28,954.80	16,166.50	16,166.50	是	100.00
退城进区搬迁大曲酒酿造项目			15,395.67	15,530.97	是	100.00
退城进区搬迁优质白酒陈化老熟和储存项目			13,513.62	13,931.85	是	100.00
退城进区搬迁成品酒包装项目			15,073.36	17,715.58	是	100.00
合计		89,137.13	92,956.30	94,553.50	–	–

注:退城进区搬迁大曲酒酿造项目,实际投资超过承诺投资135.30万元,系使用该项目的募投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形成的收益。

退城进区搬迁成品酒包装项目,实际投资超过承诺投资2,642.22万元,系使用该项目的募投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形成的收益。

退城进区搬迁优质白酒陈化老熟和存储项目,实际投资超过承诺投资418.23万元,系使用该项目的募投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形成的收益。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投资方式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尊享版183天期第1号	3,500	2.10%	36.85	183天	本金保障型	不适用	否

1、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500万元购买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合同签署日期:2023年9月1日

(2)产品起息日:2023年9月4日

(3)产品到期日:2024年3月4日

(4)认购金额:人民币3,500万元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2.10%

(6)产品收益类型:本金保障型

(7)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8)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9)争议的解决: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协议签订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一致同意向产品发行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上述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用于补充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运营资金。

3、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本金保障型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

(五)委托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

本次委托理财投资期限为2023年9月4日至2024年3月4日共183天。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经理层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本金保障型产品,风险水平较低。产品存续期间,公司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尽管公司本次委托理财购买的产品属于本金保障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受托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1,534,757,135.32	11,713,131,338.18
负债总额	2,630,490,210.83	2,861,108,76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04,266,924.49	8,852,022,572.45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1-6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130,751.08	29,900,831.19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近十二个月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金额为人民币3,500万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券商理财产品	4,000	4,000	17.4520	0
2	券商理财产品	4,000	4,000	51.3014	0
3	券商理财产品	3,500	3,500	11.4349	0
4	券商理财产品	3,500	0	0	3,500
合计		15,000	11,500	80.1883	3,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4,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0.4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0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3,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500
总理财额度(万元)					4,000

特此公告。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88777 证券简称:中控技术 公告编号:2023-058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SUPCON MANUFACTURING(MALAYSIA)SDN. BHD.(以下简称“中控制造(马来西亚)”)、SUPCON MANUFACTURING (SAUDI)CO., LTD.(以下简称“中控制造(沙特)”)、SUPCON INTERNATIONAL PTE. LTD.(以下简称“中控国际”)、SUPCON TECHNOLOGY (KAZAKHSTAN) LLP(以下简称“中控技术(哈萨克斯坦)”)(以上均为暂定名,最终以当地登记机关核准登记名称为准)

● 投资金额: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海外投资控股平台中控国际控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控国际控股”)投资设立四家境外下属全资子公司,向中控制造(马来西亚)投资72,651万人民币(折合美元约为10,000万美元),向中控制造(沙特)投资21,795万人民币(折合美元约为3,000万美元),向中控国际投资72,650万人民币(折合美元约为10,000万美元),向中控技术(哈萨克斯坦)投资7,265万人民币(折合美元约为1,000万美元),总投资额为174,361万人民币(折合美元约为24,000万美元),资金来源为公司GDR募集资金。

●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风险提示:

(一)财务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将增加公司资本开支和现金支出,项目建设期内存在新设子公司实际效益未达预期,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二)经营环境变化风险

在未来经营中,子公司有可能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变化、运营管理水平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同时存在对外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三)研发不及预期的风险

由于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涉及的研发方向具备一定的前瞻性、先导性,存在研发活动未取得预期结果,或者研发结果产业化进程不及预期的风险。

(四)审批程序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在境内办理外汇审批以及在境外办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境外子公司的后续发展进程,积极防范和应对境外子公司发展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全球化战略布局,快速推动海外业务发展进程,有效应对国际形势变化,拓展国际业务,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加强与国际客户紧密合作,公司拟通过海外投资控股平台中控国际控股投资设立四家境外下属全资子公司,总投资额174,361万人民币(折合美元约为24,000万美元),资金来源为公司GDR募集资金。本次投资预计不会对公司2023年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中控制造(马来西亚)拟作为公司在马来西亚设立的自动控制系统、仪器仪表、电气设备等生产制造中心;中控制造(沙特)拟作为公司在沙特设立的自动化控制系统、分析仪小屋、机器人及物联网设备的生产、集成制造基地;中控国际拟作为公司海外运营中心,统筹管理公司海外业务,重点投入自动化控制系统、工业软件、AI等相关领域的前沿技术研发;中控技术(哈萨克斯坦)拟对接中亚区域的业务,建立中亚地区运营中心,扩大公司品牌在中亚地区的影响力,构建中亚地区的标杆示范点。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中控制造(马来西亚)(SUPCON MANUFACTURING(MALAYSIA)SDN. BHD.)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中控制造(沙特)(SUPCON MANUFACTURING (SAUDI)CO., LTD.)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中控国际(SUPCON INTERNATIONAL PTE. LTD.)的议案》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中控技术(哈萨克斯坦)(SUPCON TECHNOLOGY (KAZAKHSTAN) LLP)的议案》。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对外投资尚需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或备案。

本次投资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SUPCON MANUFACTURING(MALAYSIA)SDN. BHD.

公司名称(拟定)	SUPCON MANUFACTURING(MALAYSIA)SDN. BHD.
公司类型	私人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万美元
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总投资额10,000万美元,资金来源于GDR募集资金。
注册地址(拟定)	马来西亚柔佛州新山NUSAJAYA科技园
持股情况	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拟定)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云计算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集成电路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二)SUPCON MANUFACTURING (SAUDI)CO., LTD.

公司名称(拟定)	SUPCON MANUFACTURING (SAUDI)CO., LTD.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万美元
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总投资额3,000万美元,资金来源于GDR募集资金
注册地址(拟定)	Quraysyah-Abqaiq Road, Al DAMMAM 33228, Kingdom of Saudi Arabia
持股情况	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拟定)	自动化控制系统、分析仪小屋、机器人及物联网设备的生产、集成

(三)SUPCON INTERNATIONAL PTE. LTD.

公司名称(拟定)	SUPCON INTERNATIONAL PTE. LTD.
公司类型	私人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万美元
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总投资额10,000万美元,资金来源GDR募集资金
注册地址(拟定)	1,3 Fusionopolis Link, 新加坡 138542 (Nexus @one-north - Space for Rent)
持股情况	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拟定)	自动化控制系统、工业软件、AI等相关领域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四)SUPCON TECHNOLOGY (KAZAKHSTAN) LLP.

公司名称(拟定)	SUPCON TECHNOLOGY (KAZAKHSTAN) LLP.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依据当地法律确认)
注册资本	1,000万美元
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总投资额1,000万美元,资金来源为公司GDR募集资金1,000万美元。
注册地址(拟定)	哈萨克斯坦阿拉木图市
持股情况	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拟定)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仪器仪表销售等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

1、投资设立中控制造(马来西亚)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在马来西亚建立制造基地,可以更好地深耕东南亚市场,将产品推向更广阔的海外客户群体,符合公司国际化战略发展规划。通过本次投资,公司将依托马来西亚完善的物流基础设施、地理位置和贸易网络,搭建便捷的供应链物流体系,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公司可以进一步覆盖东南亚地区市场,享受当地税收和优惠政策,降低工厂的运营成本,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提升公司的影响力,有助于国际化战略的实现。

2、投资设立中控制造(沙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携手中东头部能源企业打造中东先进智造基地,覆盖控制系统集成、分析仪小屋集成、机器人组装、物联网设备组装、5S店总仓仓库等业务,实现信息流、工艺流、物流的高效畅通,更好的向中东及非洲区域客户展示公司先进、可靠的制造技术,并以沙特阿美为代表的各国油气、石化大客户为重点突破方向,拓展中东和非洲地区业务,进一步扩大公司国际业务规模。同时,协同东南亚、欧洲、国内制造中心,进一步提高、完善公司全球供应链能力及供应链安全。

3、投资设立中控国际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设立中控国际,旨在重点打造海外运营中心,统筹管理公司海外业务,完善公司全球化布局。同时,公司将依托新加坡地区在高端算力、集合现代化的计算能力和先进网络技术的技术资源储备及靠近知名国际高校所带来的人才供给、联合研发上的优势,着力于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前沿技术研发。

4、投资设立中控技术(哈萨克斯坦)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有助于提高公司在中亚区域整体的运营能力,符合公司国际业务布局和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本次投资主要用于公司在哈萨克斯坦设立运营中心,组建本地化的运营团队,建立培训、服务、售后一体的运营支持体系。通过设立中亚运营中心,公司可以更好的进入中亚市场,深入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发展以油气行业解决方案为核心的业务,推动公司产品及解决方案体系的完善。同时依托运营服务团队的搭建,助力企业能够及时响应客户和市场的需求,提高客户满意度,拓展公司在中亚地区的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国际竞争力。

本次对外投资进度及资金安排将根据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而定,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正常开展,预计不会对公司2023年度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财务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将增加公司资本开支和现金支出,存在新设子公司实际效益未达预期,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二)经营环境变化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在境外开展业务,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国家或当地政策调整、宏观经济及市场环境变化等系列风险,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国内外经济、行业等相关的政策导向,审慎经营。

(三)研发不及预期的风险

由于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涉及的研发方向具备一定的前瞻性、先导性,存在研发活动未取得预期结果,或者研发结果产业化进程不及预期的风险。

(四)审批程序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在境内办理外汇审批以及在境外办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境外子公司的后续发展进程,积极防范和应对境外子公司发展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88777 证券简称:中控技术 公告编号:2023-059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 SUPCON JAPAN CO.,LTD.(以下简称“中控日本”)、Hobré International BV(以下简称“荷兰Hobré”)

● 投资金额: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海外投资控股平台SUPCON INTERNATIONAL HOLDING PTE. LTD.(以下简称“中控国际控股”)向境外下属全资子公司中控日本增资14,532万人民币(折合美元约为2,000万美元),该款项将全部投入于日本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本次增资完成后,中控日本注册资本增加至299,000万日元。公司拟通过中控国际控股向境外下属全资子公司荷兰Hobré增资21,795万人民币(折合美元约为3,000万美元),该款项将全部用于公司欧洲高端分析仪新产品研发、自动化工厂的扩建和销售渠道搭建,本次增资完成后,荷兰Hobré注册资本保持不变,增资款项全部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向境外全资子公司中控日本及荷兰Hobré增资的总金额为36,327万人民币(折合美元约为5,000万美元),资金来源为公司GDR募集资金。

● 本次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SUPCON INTERNATIONAL HOLDING PTE. LTD.

公司名称:中控国际控股有限公司(SUPCON INTERNATIONAL HOLDING PTE. LTD.)

成立日期:2020年2月24日

住所:3 ANG MO KIO STREET 62 #01-62 LINK@AMK SINGAPORE (569139)

注册资本:32,000,000美元

股东及持股比例:公司持股100%

董事会结构:CUI SHAN、房永生、TeoKimHock

主营业务:公司海外布局的投资平台,从事对外投资业务

2、资金来源:GDR募集资金

3、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名称(单位:万元人民币)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1,782.57
净资产	-193.63
营业收入	285.75
净利润	-1,04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46.14

注:2022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中控国际控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利益关系,也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二)SUPCON JAPAN CO.,LTD.

公司名称:SUPCON JAPAN CO.,LTD.

注册地址:日本神奈川县横浜市西区 Minato-mirai 2-2-1横浜Land Mark Tower 39楼

注册资本:8